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。

本项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